

共青团娄底市委 少先队娄底市工作委员会

文件

娄团联〔2022〕3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希望工程 “一元捐”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市区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团委、少工委，市直团工委，市属以上机关企事业单位团委：

现将共青团湖南省委、少先队湖南省工作委员会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希望工程“一元捐”活动的通知》（湘团联〔2022〕3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地区、本单位实际积极发动和开展劝募活动，并于 5 月 13 日前将募集的捐款及时、足额地汇缴至团市委希望工程专户（账号附后），由团市委统一汇缴至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。在本年度希望工程“一元捐”特别助学金项目申报时，团市委将根据各地、各单位捐款情况安排资助计划。活动的开展情况将纳入全市共青团工作目标管理考

核内容，请各单位团、队组织高度重视，广泛动员，认真开展。

联系人：肖鸿杰、肖思源；电话：0738-8314287；邮箱：
ldtswqfb@126.com。

汇缴账户：娄底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

账 号：43001540069050003532

开 户 行：建设银行娄底市长青路支行

转账时请备注：××单位团委一元捐汇缴

附件：《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希望工程“一元捐”活动的通知》（湘团联〔2022〕3号）

共青团娄底市委

少先队娄底市工作委员会

2022年3月2日

附件

共青团湖南省委 少先队湖南省工作委员会

湘团联〔2022〕3号

共青团湖南省委 少先队湖南省工作委员会 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希望工程“一元捐”活动的 通知

各市州团委、少工委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对希望工程30周年寄语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团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充分发挥希望工程在助力乡村振兴、促进教育发展、服务青少年成长、引领社会风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广泛汇聚公益力量，筹集整合更多的社会资源，着力精准解决青少年“急难愁盼”问题，“把好事做好，把实事做美”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，庆祝建团百年，

共青团湖南省委、少先队湖南省工作委员会决定 2022 年在全省广大团员、少先队员中组织开展希望工程“一元捐”公益助学活动，活动继续由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（以下简称“湖南青基会”）具体负责实施。现将活动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目的

引领广大青少年特别是共青团员、少先队员在奉献爱心、帮助他人的点滴过程中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着力引导他们参与到希望工程公益事业中来，为广大青少年成长成才、创新创造营造良好环境。同时，紧扣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针对困境家庭青少年、青少年学习成长过程中出现的迫切需求提供助力，将党的温暖和社会关爱传递给青少年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以市州团委和少工委为主体，按照自愿原则，广泛动员区域内的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参与“一元捐”活动（家境困难的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不参与捐赠活动）。捐赠标准为每人一元钱，多捐不限。捐赠资金以市州为单位全额汇至“希望工程一元捐助学基金”。

三、资金用途

1. 资助低收入家庭的中、小学生；资助因病致困、因灾致困等困境青少年学生。各市州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统一的学生资助标准，原则上不低于 500 元/人。

2. 资助乡村学校建立少先队队室、红领巾广播站、鼓号队

等少先队组织文化阵地；开展关爱留守（困境）儿童夏冬令营。

3. 用于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开展救灾助学活动，支持乡村振兴、青少年身心健康等公益项目。

四、资助原则

基金总额的 80%将根据各市州上报的资助计划，用于实施针对困境青少年学生的希望工程助学项目，以及帮助乡村学校开展少先队工作，资助乡村学校建立少先队队室、红领巾广播站、鼓号队等少先队组织文化阵地，开展关爱留守（困境）儿童夏冬令营；基金总额的 20%留存于湖南青基会，统筹用于应对全省重大自然灾害开展救灾助学活动，支持乡村振兴、青少年身心健康、少先队活动等公益项目。

五、活动步骤

1. 宣传动员（2月下旬）。由团省委、省少工委联合下发活动通知至各市州团委、少工委，对活动作出统一部署。各市州团委、少工委将活动部署至各县级团委、少工委。

2. 开展募捐（3月上旬至4月下旬）。各市州团委、少工委依照各地实际情况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希望工程“一元捐”主题募捐活动。

3. 资金汇集（5月15日前）。各市州团委、少工委要在募捐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，及时将区域内捐款足额汇至湖南青基会统一管理。

4. 项目申报（6月上旬至10月中旬）。各市州团委按照

区域内筹集资金总额的 80%制定资助计划，向湖南青基会申报。

5. 资金拨付（11月30日前）。湖南青基会审核资助计划后，将资助资金拨付到各市州团委账户或学生本人账户。

六、活动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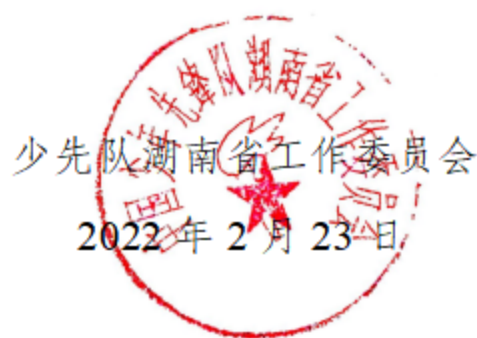
各市州团委、少工委要高度重视、大力推进希望工程“一元捐”活动。各市州团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，请安排专人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，加强宣传，在规定时间内汇集捐赠资金、及时资助到位，按要求对项目推进情况进行公示，确保专款专用，确保活动公开透明、有序开展。

湖南青基会联系人：喻慕鸿 周 静

联系电话：0731-88776900

电子邮箱：weiyichina520@163.com

地 址：长沙市湘府西路1号省青少年活动中心文娱中心三楼（湖南青基会）



共青团湖南省委办公室

2022年2月23日印发